# 公安机关争创“无违纪所队”活动心得体会

来源：网络 作者：梦醉花间 更新时间：2024-08-04

*第一篇：公安机关争创“无违纪所队”活动心得体会公安机关争创“无违纪所队”活动心得体会在全国公安机关开展反特权思想教育和争创“无违纪所队”活动，是继“大讨论”之后公安机关新一轮执法理念变革的必然要求，是树立\*\*\*同志提出的新时期武各方面良好...*

**第一篇：公安机关争创“无违纪所队”活动心得体会**

公安机关争创“无违纪所队”活动心得体会

在全国公安机关开展反特权思想教育和争创“无违纪所队”活动，是继“大讨论”之后公安机关新一轮执法理念变革的必然要求，是树立\*\*\*同志提出的新时期武各方面良好警风的必然要求，是服务和保障“三基”工程建设，巩固和发展公安工作良好局面的必然要求。通过开展教育活动，使我们每一位民警能够保持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作风上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始终站在时代前列，必将有力地促进民警队伍建设。开展反特权思想教育和争创“无违纪所队”活动，是我们立警为公，执法为民根本保证。通过学习，我有如下体会：

一、充分认识了开展反特权思想教育的重要性和迫切性，深刻领会了开展反特权思想教育的重大意义。人民警察党和国家事业的坚强柱石，其作风如何，对党和人民事业发展有着极为重要的影响，开展反特权思想教育是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必然要求，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必然要求，是提高民警的执法能力、保持和发展人民警察优良传统和作风的必然要求，是做好新形势下反腐倡廉工作的必然要求。要根据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全面加强思想作风、学风、工作作风建设，弘扬新风正气，抵制歪风邪气，着力解决突出问题，努力实现民警执法爱民素质的进一步转变和提高。作为民警，我们一定要按照锦涛总书记的指示去做，勤奋好学、学以致用，心系群众、服务人民，真抓实干、务求实效，艰苦历斗、勤俭节约，顾全大局、令行禁止，发扬民主、团结共事，秉公用权、廉洁从政，生活正派、情趣健康。把自己锻炼成为人民群众支持、爱戴的合格民警。

二、要努力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是党的宗旨，也是人民警察的宗旨。尽管当前经济转轨，竞争意识增强，但是，我们千万不能忘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仍然是我们党的宗旨，也是人民警察的宗旨。之所以有些群众对腐败现象深恶痛绝，那是由于我们内部极个别人背离了“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他们心里装的不是群众，而是用人民赋予的权力为自己捞取好处，以权谋私，最终成为人民的罪人，严重地败坏了党的形象，败坏了人民警察的形象。因此，必须引起我们每一个民警，尤其是在领导岗位上的人民警察同志的深思和警觉。无论在什么时候，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是永恒的。

三、抓警察职业道德教育，强化服务意识，树诚信公安。公安工作是群众性的工作，其服务态度，服务质量，服务意识都直接影响到公安机关的形象。为强化为民服务意识，强化自身形象建设，视形象为生命。结合各自的工作实际和辖区的社会治安状况，落实了便民、利民、为民等措施，在服务方式，服务内容，服务质量等方面都有了新举措，我们不但要做好日常工作，打击违法犯罪，还要主动将国家法律法规送到老百姓手中，帮助老百姓提高法律素养，对老百姓的救助、来访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按照教育活动的要求找差距、找问题，切实解决在工作和生活中存在的问题，进一步转变工作作风。作为一名警察，我坚决不抖威风，不耍特权，认真按照公安部\*\*\*部长提出的“人要精神，特要整洁，说话要和气，办事要公道”四句话精神，严格要求自己的一言一行，严格遵守各项纪律制度和廉政制度，认真落实公安部“五条禁令”，不发生任何违反规定的行为。我相信：在新世纪的曙光中，在“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指引下，我们一定会不断开拓，不断创新，坚决反对特权思想，树立良好警风，以崭新的精神面貌和新的工作成绩，为渭南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稳定工作再立新功，为警徽添光加彩

**第二篇：派出所争创无违纪所队事迹材料**

派出所争创无违纪所队事迹材料

派出所位于五河县西北部，面积约105平方公里，辖区共有十七个行政村，5个社区，总户数5651户，总人口52562人。派出所现有民警7人，其中所长1人，副所长2人，治安员7人，派出所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以“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为宗旨，坚持“立警为公、执法为民”思想，按照“内强素质、外树形象、争创一流”的奋斗目标，圆满地完成了上级交给的各项保卫任务，自2024年起派出所民警未发生一起违法违纪案件，确保了辖区的安全稳定。

2024至2024，派出所在镇党委政府和五河县公安局的正确领导下，连续两年取得五河县公安局“追逃”先进单位，刑侦工作综合先进单位。2024年派出所在所长刘庆兵的带领下全所民警进一步解放思想，改进作风，提升服务，创新管理，在成绩面前找差距，荣誉面前找不足，强化多项措施的落实，切实做到“为发展服务，让群众满意”。

一、执法规范化建设

今年以来，派出所紧紧围绕执法规范化建设这一核心工作，认真分析影响当前执法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有针对性地采取多项有力措施全面推进派出所执法规范化建设。一是加强执法思想教育。为将严格执法和热情服务有机结合，我所大力倡导“人性化执法、感情化

服务”的理念，规范执法文明用语和礼仪，坚决杜绝冷、硬、横、推、态度等不文明的行为，促进人民群众对派出所工作满意度。积极开展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查找个人岗位风险点，结合职业道德和公正廉洁执法教育，提出有效的防范措施，构建廉情预警管理体系，提高民警严格、公正、规范执法的思想意识。二是加强法律专业知识学习，提高民警的执法水平。为了提高民警的执法水平派出所坚持每年订购法制报纸，所长刘庆兵每周与全体民警在会议室学习法律业务知识。

二、窗口服务

派出所户籍窗口工作涉及千家万户,与人民群众的工作、生活息息相关，是公安机关联系群众、密切警民关系的桥梁和纽带。如何结合工作实际，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中，提高做好窗口服务工作的水平，全面提升人民群众对窗口工作的满意度。

一、派出所窗口民警应具备的素质。

（一）更新观念是前提。公安派出所的窗口工作必须由管理型向服务型转变，管理寓于服务之中，才能提升人民群众对窗口工作的满意度。正因这样，警察不再是高高在上的发号施令者，而是人民的警察，是人民的公仆。作为窗口工作者，就必须更新观念，找准工作定

**第三篇：无违纪所队创建工作**

为贯彻落实公安部党委 《关于加强基层所队党风廉政建设的意见》，构建有公安特色的监督工作，切实加强领导干部作风建设，推进公安机 关“三基”工程建设，县局党委研究决定在全县公安机关开展创建“无 违纪所队”活动，为保证活动的顺利进行，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 为指导，坚持反腐倡廉战略方针，按照“力量往基层使，工作往实里干”的 总要求，以创建“无违纪所队”活动为载体，以加强基层所队警风 建设为着力点，以落实执法为民思想为核心，以构建和谐警民关系 为目标，全面加强基层所队党风廉政建设，为全面推进公安机关 “三基”工程建设和队伍正规化建设提供强有力的纪律保证。

二、工作目标 总体目标是：通过开展创建“无违纪所队”活动，促使民警执法 为民的思想理念更加深入警心，执法行为更加规范，监督工作延伸到 基层所队，民警违法违纪防范体系更加完善，群众信访投诉明显下降，民警违纪违法案件明显下降，群众对公安机关满意率明显上升的目标。

三、创建范围 基层各单位、机关各部门、交警大队、森林公安局（包括森林 公安各派出所）。

四、工作措施 开展创建“无违纪所队”活动以基层各单位、机关各部门、交警 大队、森林公安局（包括森林公安各派出所）为单位组织实施。县局 负责总体部署，督促检查、考核评比，“无违纪所队”基本条件：无 民警违法违纪、执法质量考评等级良好以上、无乱罚款、乱收费、乱 摊派行为、无耍特权、“冷硬横推”行为、无有效投诉，活动期限与 “三基”工程同步，主要措施是：

（一）认真开展学习教育活动。要组织广大民警认真学习中央 关于贯彻科学发展观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等重大战略思想，学习贯彻胡锦涛总书记在中央纪委第七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和全会 精神，学习\*\*\*部长在全国公安机关反腐倡廉工作会议上的重要 讲话，学习社会法治理念和基本法律法规，认真开展“反特权思想，树立良好警风”大讨论，使广大民警进一步提高政治理论水平、法 律政策水平，树立正确的权力观，自觉摒弃特权思想，增强宗旨观 念、群众观念、法治观念、职业道德观念，进一步打牢执法为民思 想，真正做到有权必有责、用权受监督、侵权要赔偿，通过学习和 教育提高思想认识，使民警从思想深处不去犯错误。

（二）建立健全预防民警违法违纪监督体系。按照公安部、省 公安厅、市局要求，要进一步健全纪检、督察机构，配齐配全人员。基层所队设立监督员，各党支部配齐纪律委员，把监督的触角延伸 到基层，做到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有人抓，有人管。继续发挥好 特邀监督员的监督作用，认真接纳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自觉接 受社会监督，形成自我监督、制度监督、社会监督为一体的监督体 系。县局要结合自身的工作关系，制定预防民警违法违纪，减少群 众投诉的防范机制，用制度约束民警不能犯错误。

（三）针对问题开展专项治理。要认真排查，针对易发生违纪违 法环节、部位和问题，采取有效措施进行专项治理，把倾向性、苗 头性问题消除在萌芽状态，解决在基层，通过治理把群众投诉量压 下来，有效遏制民警违法违纪案件的发生。

（四）坚持从严治警。要坚持从严治警方针，严肃查处民警违法违 纪案件，严肃纪律不护短。要用足用够惩戒手段，对轻微违纪行为该 警诫的要警诫，该诫勉谈话的要诫勉谈话，该提醒谈话的要提醒谈话，防微杜渐，切实解决队伍管理失之于宽、失之于软的问题，使民警不 敢犯错误。要通过惩处一案，教育一片，规范一套制度，把惩处的治 标手段转化为治本的有效措施。对主动查处、及时报告的在考评中不 予追究。凡是压案不查或瞒案不报的，实行责任倒查。

（五）建立奖惩机制。在创建“无违纪所队”活动中，县局每年 将对活动进行考评并评选一批先进集体和个人进行表彰。对工作不落 实，民警违纪违法严重的要通报批评并按规定责任倒查，并将是否达 到“无违纪所队”基本条件作为评优评先的重要标准，对未能达到 “无违纪所队”基层条件的基层所队，一律取消本评优评先的资 格。对评定工作结束后发现评定时段内存在违法违纪问题的，要撤销 “无违纪所队”称号。

五、组织领导 县局成立以政委饶明学为组长，局纪委、监察室、督察大队、政工 科、国保大队、经侦大队、治安大队、刑侦大队、通信科、交警大队、看守所、法制科、信访科负责人为成员的创建活动领导小组，领导小组 办公室设在局纪委监察室，局监察室主任揭斌强兼任办公室主任。

六、工作要求

（一）切实加强领导。开展创“无违纪所队”活动，是全县公 安机关反腐倡廉工作中的一件基础工作，也是“三基”工程建设的 一项重要内容。纪检、监察、督察、政工等部门要形成工作合力。各单位要具体抓，抓出特色、抓出成效，县局党委成员按各自的分 管口进行督促检查。

（二）抓好创建活动与主题教育的相互结合。要将创建活动纳 入公安机关“三基”工程总体建设之中，与“三基”工程建设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要与全县公安机关“增强群众观念，促进警民和谐” 主题教育紧密结合起来，坚持实事求是，求真务实，反对形式主 义，确保创建活动取得实际成效。

（三）切实加强信息报送和调研工作。各单位要随时报送活动 开展情况，善于总结先进经验，塑造先进典型，县局要组织有针对 性的调研工作，将好的理论调研成果上报市局。

华安县公安局开展争创“无违纪基层单位”

活动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公安部、省厅和市局关于加强基层基础建设的总体部署，按照“力量往基层使，工作往实里干”的总要求，突出基层防治和源头治理，进一步加大预防民警违法违纪案件发生的工作力度，确保“三基”工程建设取得实效。根据部、厅党委《关于加强公安基层所队党风廉政建设的工作意见》和市局党委《2024年全市公安机关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意见》、《全市公安机关开展争创“无违纪基层单位”活动实施方案》，县局决定在全县公安机关开展争创“无违纪基层单位”活动，并结合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深入贯彻十六届六中全会、中纪委七次全会、全国政法工作会议、全国公安机关“三基”工程建设会议和全国公安机关反腐倡廉工作会议及全省公安局长会议、市纪委第二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坚持反腐倡廉战略方针，按照市委刘可清书记提出的“三个一流”要求及县局党委提出的争创一流和全过程抓落实的理念，紧紧围绕“三基”工程建设对公安基层单位党风廉政建设提出的要求和任务，立足当前公安基层单位队伍建设实际，坚持从严治警方针和

“真抓、早抓、主动抓”、“抓早、抓小、抓苗头”的指导原则，全面提升基层单位民警综合素质，规范执法行为，完善内部管理机制，有效遏制违法违纪现象发生，为全面推进公安机关基层基础建设提供强有力的政治保障和纪律保证。

二、组织领导

为确保活动深入有效开展，县局成立以局党委书记、齐全明局长为组长，局党委副书记、陈妙坤政委为常务副组长，局党委委员、纪委詹玉辉书记为副组长，局属各单位主要领导为成员的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县局纪委，由纪委詹玉辉书记兼办公室主任。基层单位应成立相应的领导小组和工作机构，并把活动纳入党风廉政建设和工作综合考评，形成齐抓共管、各负其责、条块结合、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

三、工作目标

通过开展争创“无违纪基层单位”活动，做到教育有效、制度管用、监督有力，促进工作。活动中重点解决四个方面的问题：一是有效解决基层单位领导干部违法违纪相对突出的问题；二是有效解决基层单位民警在执法过程中违法违纪违规的问题；三是有效预防和治理权钱交易、徇私枉法等腐败现象；四是有效解决不作为、乱作为，伤害群众感情、侵害群众利益的问题。通过活动的开展，努力使全县公安机关基层单位实现四个目标：一是可防性民警违法违纪案件稳中

有降；二是各类影响大、危害严重的民警违法违纪案件得到有效遏制；三是伤害群众感情、侵害群众利益的违纪案件得到有效治理；四是年内基层单位95%以上实现“无违纪”。

四、开展争创活动单位范围及标准

开展争创活动单位范围：县级公安机关所有内设建制基层单位。

“无违纪基层单位”的标准：一是年内民警无受到刑事追究；二是年内民警无受到党、政纪处分；三是年内民警无受到辞退、免职、引咎辞职、责令辞职、停止执行职务等组织处理；四是基层单位年内没有发生被公安部、省厅、市局通报批评的事项。

五、时间安排

开展争创活动从文件下发之日起实施，4月底前各基层单位要完成动员部署工作。各基层单位创建活动方案于4月30日前上报县局纪委，每季度上报一次活动开展情况，年底由县局通报表彰一次。

六、主要措施

（一）加强作风建设，营造新时期良好警风。认真学习大力倡导胡锦涛总书记提出的八个方面良好作风，结合基层公安队伍实际，针对当前警风建设方面存在的问题开展有针对性的教育，使广大公安民警尤其是基层所队的民警做到讲政治、爱人民、守法纪、重操守、务实效，进一步树立忠诚

可靠、执法为民、秉公用权、情趣健康、真抓实干的新时期良好警风。

（二）深入开展廉政教育，筑牢思想道德防线。各基层单位要将廉政教育纳入活动规划，统筹安排，形成制度。时间安排：5月1日前，继续组织民警学唱廉政歌曲，县局组织一次廉政歌曲文艺汇演活动；6月份组织开展一次廉政专题演讲；5月至6月，继续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主题思想教育；7月至8月组织开展社会主义荣辱观主题思想教育；9月至10月组织开展执法为民教育和反特权思想主题思想教育活动；11月至12月为巩固提高阶段。通过开展廉政教育活动，抓好先进典型教育和警示教育，充分发挥典型示范和警示效应，进一步陶冶情操，净化心灵，使民警人人知荣辱，所队个个树新风，努力在基层单位营造以守法遵纪为荣，以违法违纪为耻的浓厚氛围。

（三）切实加强所队领导班子建设，配齐配强基层单位领导。县局将按照政治上靠得住、工作上有本事、作风上过得硬、民警和群众信得过的标准，在基层单位积极推行科所队长竞争上岗制、任期责任制、引咎辞职制等制度，选好配强基层单位领导班子尤其是科所队长，切实加强基层科所队长培训，提高素质，努力提高科所队长带队伍的能力。对那些开拓进取、政绩突出的基层单位领导，县局将大胆提拔使用，对不思进取、无所作为的基层单位领导将果断调整，对

失职渎职、违法乱纪的基层单位领导将严肃查处。同时，将按照有关规定，积极解决派出所长、教导员的职级待遇问题。

（四）全面落实各项制度，不断规范制约机制。严格执行公安机关执法执勤的各项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认真落实接待群众办事、报警、求助、咨询首接责任制度，统一规范工作用语；建立督促检查制度，确保民警严格按程序办事。落实民警执法档案制度，建立案件主办制度，落实办案责任；健全案件审核审批制度，落实把关责任；严格规范协警人员的管理，明确工作职责和上岗条件，严格落实不得参与执法的规定，在基层单位真正形成按制度办事，用制度管权、用制度管人、用制度管事的约束机制，坚决遏制各种违法违纪违规行为的发生。

（五）加强执法监督，努力防止执法环节上产生违法违纪问题。要加强对基层单位办理刑事、治安案件的讯问、询问、调查取证等容易发生侵害犯罪嫌疑人合法权益的环节进行监督检查，认真查找和整改本单位在使用继续盘问、强制措施以及在立案、调查取证等办案程序中出现的违法问题。落实案件集体研究决定制度，对重大疑难复杂案件处理、民间纠纷引起的轻伤害案件调解处理、变更刑事强制措施的，必须提交县级公安机关局长办公会议或案件审核领导小组集体研究；对处罚数额较大的案件，要经所队领导集体研究决定；建立民警执法手册，健全完善民警个人执法质量考评

办法，并把民警执法情况作为年终公务员考评的重要依据，与评先评优挂钩。

七、有关要求

（一）要强化思想发动。各基层单位领导干部和广大民警，要充分认识开展争创“无违纪基层单位”活动是加强基层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内容，也是搞好“三基”工程建设的重要保证，切实把开展争创“无违纪基层单位”活动作为队伍建设的一项重大举措，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层层进行动员部署，统一民警的思想认识。同时，要充分运用各类新闻媒体，在警营内外广泛宣传公安机关开展争创“无违纪基层单位”活动情况，并欢迎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监督。

（二）要加强组织领导。为确保活动的顺利开展，县局负责全县公安机关开展争创“无违纪基层单位”活动的组织协调和指导工作。基层单位要具体组织开展争创活动，加强领导，统筹安排，精心组织好本单位的争创活动。基层单位负责人是争创活动的第一责任人，实行所队长亲自抓，教导员具体抓。业务部门在争创活动中要注意分类指导，对条件不同、基础不同的单位，要有针对性加强指导。对争创活动中涌现的先进典型，要及时发现、总结、上报。

（三）要明确责任目标。基层单位要认真贯彻上级公安机关党委《关于加强公安基层所队党风廉政建设的工作意见》和市局党委《2024年全市公安机关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

败工作意见》、《全市公安机关开展争创“无违纪基层单位”活动实施方案》，逐条逐款抓好落实。基层单位要层层建立责任定位、责任分解和责任追究的工作机制，结合各自实际，认真研究制定争创活动的具体方案和工作措施。县局领导和基层科所队长签定无违纪责任状、基层科所队长和民警也要层层签定无违纪责任状，严格落实责任制，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真正形成层层都有责任，人人都负责任的工作局面，确保争创活动“四个目标”得到最终实现。评选县级以上优秀公安基层单位荣誉称号的必须是“无违纪基层单位”。

（四）要加强督促检查。政工监督室要切实履行组织协调作用，及时检查指导，不断研究和总结争创活动的特点和规律，提出工作对策。要把开展争创“无违纪基层单位”活动纳入政工监督室全年工作目标考核内容，经常对单位开展活动情况进行检查，年底进行全面检查考核。在争创活动中，各职能部门要充分发挥作用，确保活动取得明显成效。

**第四篇：争创无违纪基层单位活动总结**

争创“无违纪基层单位”活动总结

法德并举 和谐惠民努力建设一支廉政高效的正规化巡警队伍

今年以来，“\*\*110”在各级党委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正确领导和重视支持下，按照省厅和市局关于《开展争创“无违纪基层单位”活动意见》的通知要求，认真贯彻市局党委确立的各项工作都要争创一流业绩的目标和全过程抓落实的理念，以

“三基”工程建设为龙头，积极倡导“以史为鉴知兴衰，以人为鉴明荣辱”的自律警风，着力在深化、运作、增效上下功夫，建立健全遵纪守法的长效机制，积极树立廉荣贪耻的党风正气，大力营造和谐清廉的警营氛围，不断完善和谐惠民的民生体系，扎实推动队伍正规化建设又好又快发展，实现新的跨越。近两年来，获得“全国文明单位”、“全国‘三基’工程建设典型示范单位”，“全国公安机关接出警工作先进单位”和荣立集体一等功等各级荣誉称号15项，全队民警受到各级表彰奖励共计106人次。队伍持续保持十八年无违法违纪行为。

我们的主要做法是：

一、预防为先，以法治警，建立健全遵纪守法的长效机制。

在争创活动中，我们坚持从严治警，以健全制度为保障，努力实现四项达标。一是加强领导，精心筹划。根据市局统一部署，制定并落实《开展争创“无违纪基层单位”活动实施方案》，大队领导与分管中队长、中队领导与民警分别签订争创无违纪责任状，认真开好支委会、党员大会和民警大会，传达精神，部署工作，做到统一思想，深化认识，层层发动，明确责任。二是学法懂法，执法守法。在“三基”工程建设中认真开展“三懂五会”学习活动，认真组织学习党的十七大精神，学习《刑法》、《民法》、《治安管理处罚法》《人民警察法》等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业务知识，努力争当依法执勤、遵纪守法的表率。三是完善制度，创新举措。坚持“真抓、早抓、主动抓”的方针，坚持争创活动与各项巡警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创新、确立一套“预防为先，教育为主，内外监督，人文关怀”的无违纪12项新举措，即严格两项制度：《单身民警统一住宿制度》，《训练备勤一日生活条令化制度》；掌握四个动态：以《谈心汇报制度》掌握民警工作学习动态，以《挂钩联系制度》掌握民警八小时外动态，以《家访联系制度》掌握民警家庭生活动态，以《队伍思想评析制度》掌握队伍每月发展动态；强化六项监督：向“廉政监督员”广泛征求意见建议，向报警群众发放《监督跟踪卡》，向服务对象和青少年发放《青年文明号服务卡》和《维权服务卡》，以《社区走访制度》关注民生问题，以《报警回访制度》提升执法服务质量，以《大队领导跟班督察制度》提高规范执勤标准。通过从抓细小问题，抓苗头性问题，做到严格管理与人文关怀相结合，有效预防与内外监督相结合，实现业务工作与队伍建设同步发展，积极推动和谐警队建设迈上新台阶。

二、领导表率，以德育警，积极树立廉荣贪耻的党风正气。

在争创活动中，我们突出“\*\*110”精神的特色教育模式，引导民警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和荣辱观。一是领导先行，当好表率。大、中队领导坚持“五带头、六在先”，以标杆和榜样作用培育锻造队伍，带动凝聚警心，形成拼搏进取、奋发向上、争先创优、团结互助的良好风气。二是德育为主，明荣知耻。紧密结合《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和《人民警察职业道德》的贯彻落实，深入开展富有公安特色的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活动，引导民警旗帜鲜明地分清是非、善恶、美丑的界限，使社会主义荣辱观成为最基本的价值取向和行为准则。从而主动适应公安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挑战、新要求，推动执法能力、服务水平和队伍建设实现新的跨越。三是警示为辅，警钟长鸣。深入学习省厅、市局下发的警示教育文件，观看反腐倡廉的警示教育录像，始终保持对违法违纪行为的高度警惕性，及时发现队伍中、民警中带有苗头性、倾向性的问题，做到“抓早、抓小、抓苗头”，进一步端正执法思想，树立廉政党风，确保队伍无违纪。

三、凝聚警心，以文塑警，大力营造和谐清廉的警营氛围。

在争创活动中，我们紧跟社会主义文化大繁荣的趋势，积极探索并找准公安廉政文化同“\*\*110”精神的结合点，大力营造和谐清廉的警营氛围。一是廉政文化，丰富多彩。立足本职岗位，积极开展清风颂演讲比赛、廉政宣誓、廉政歌咏比赛、迎奥运篮球比赛等丰富多彩的警营文体活动，陶冶情操，提高修养，进一步树立热爱祖国、服务人民、崇尚科学、辛勤劳动、团结互助、诚实守信、遵纪守法、艰苦奋斗的浩然正气。二是依托共青团，培育载体。大力培育文明创建载体，积极开展扶贫济困、捐资助学、送法进校园、三优服务、诚信服务等文明宣传和主题实践活动，在号户结对中体现爱心，在警校共建中互相促进，在维权服务中帮助青少年健康成长，在法制、安防知识教育宣传中完善自我、提高素质。三是从优待警，春风化雨。大队支委会研究制定《思想政治工作实施

细则》，做细做实民警的政治思想工作，规范各中队指导员工作职责，加强家访联系制度和谈心汇报制度的工作实效性，及时发现民警存在的思想疙瘩，及时关心慰问民警结婚、伤病和家属生子、住院、病故等家庭生活大事，把过细的思想工作融入到平时的工作、学习和生活中，把解决思想问题和解决实际问题结合起来，坚持做好“得警心、暖警心、稳警心”的工作，进一步

凝聚警心，增强集体荣誉感，打造和谐警队。

四、创新亮点，以廉兴警，不断完善和谐惠民的民生体系。

在争创活动中，我们始终不渝地践行“三有三必”服务承诺，和谐惠民的民生体系不断完善，执法服务水平显著提高。2024年共处警21879起，其中群众求助10774起，调解纠纷5277起，现场查获涉及刑事案件476起672人，查获涉及治安案件1938起 2418人，发出巡警工作监督跟踪卡张22777张，收到锦旗、表扬信、感谢信1978件。一是创新服务亮点，最大限度地增加社会和谐的因素。建立健全《老年人信息资料库》，护送961位迷路老人安全返家，为老年人健康提供了保障，也解决了家属的后顾之忧。设立“绿色通道银行卡”，为来漳后遗失钱物、无亲投靠、急需救助的外地群众和务工人员，提供快速安全的汇款服务，帮助他们迅速得到远方亲人的资助。二是纠正不文明行为，最大限度地减少社会不和谐的因素。开展“爱我\*\*，由我做起，向我看齐”主题活动，在履行打击犯罪、服务群众职能的基础上，增设文明传播职能，及时纠正损坏公物、乱停乱放、乱扔垃圾、随地吐痰、公共场所吸烟等不文明行为，教育激励广大市民自觉遵守《公民道德建设基本规范》、《\*\*市市民文明公约》和《 \*\*市市民“十不”规范》，营造和谐文明的社会主义新风尚。三是服务发展大局，最大限度激发社会创造活力。维护稳定就是服务发展。我们制定“警力下沉、警务配套、科学防控、打击得力”的目标，规范盘查执法行为，坚持信息主导警务，健全“四快”制度，创新“三前”制度，突出“战训合一”，实战能力全面提升。两年来，街路面“两抢”案件发案数呈现持续下降趋势，分别比降28.4％和22.7％。

通过争创活动，使“\*\*110”真正成为维护治安的执法队，打击制止犯罪的突击队、关注民生为民排忧解难的服务队，展示人民警察良好精神风貌的仪仗队，改革创新发展的先锋队。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的认识到，确保队伍无违纪工作任重道远，必须在前进路上找差距，必须常抓不懈。在今后争创“无违纪基层单位”的工作中，我们将以党的十七大精神为指针，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进一步统一思想，凝聚力量，坚持在持续中推动发展，在提升中实现突破，在运作中拓展空间，在实效中体现作为，切实提高公安机关“四个能力”和 “两个水平”，为海西两个先行区建设和\*\*的经济发展、平安和谐建设作出更大的贡献！让“人民的110”这面红旗永远高高飘扬！

**第五篇：争创无违纪基层单位活动总结**

争创无违纪基层单位活动总结免费文秘网免费公文网

争创无违纪基层单位活动总结2024-06-27 23:05:40免费文秘网免费公文网争创无违纪基层单位活动总结争创无违纪基层单位活动总结(2)

争创“无违纪基层单位”活动总结

法德并举 和谐惠民努力建设一支廉政高效的正规化巡警队伍

今年以来，“\*\*110”在各级党委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正确领导和重视支持下，按照省厅和市局关于《开展争创“无违纪基层单位”活动意见》的通知要求，认真贯彻市局党委确立的各项工作都要争创一流业绩的目标和全过程抓落实的理念，以“三基”工程建设为龙头，积极倡导“以史为鉴知兴衰，以人为鉴明

荣辱”的自律警风，着力在深化、运作、增效上下功夫，建立健全遵纪守法的长效机制，积极树立廉荣贪耻的党风正气，大力营造和谐清廉的警营氛围，不断完善和谐惠民的民生体系，扎实推动队伍正规化建设又好又快发展，实现新的跨越。近两年来，获得“全国文明单位”、“全国‘三基’工程建设典型示范单位”，“全国公安机关接出警工作先进单位”和荣立集体一等功等各级荣誉称号15项，全队民警受到各级表彰奖励共计106人次。队伍持续保持十八年无违法违纪行为。

我们的主要做法是：

一、预防为先，以法治警，建立健全遵纪守法的长效机制。

在争创活动中，我们坚持从严治警，以健全制度为保障，努力实现四项达标。一是加强领导，精心筹划。根据市局统一部署，制定并落实《开展争创“无违纪基层单位”活动实施方案》，大队领导与分管中队长、中队领导与民警分别签订争创无违纪责任状，认真开好支

委会、党员大会和民警大会，传达精神，部署工作，做到统一思想，深化认识，层层发动，明确责任。二是学法懂法，执法守法。在“三基”工程建设中认真开展“三懂五会”学习活动，认真组织学习党的十七大精神，学习《刑法》、《民法》、《治安管理处罚法》《人民警察法》等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业务知识，努力争当依法执勤、遵纪守法的表率。三是完善制度，创新举措。坚持“真抓、早抓、主动抓”的方针，坚持争创活动与各项巡警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创新、确立一套“预防为先，教育为主，内外监督，人文关怀”的无违纪12项新举措，即严格两项制度：《单身民警统一住宿制度》，《训练备勤一日生活条令化制度》；掌握四个动态：以《谈心汇报制度》掌握民警工作学习动态，以《挂钩联系制度》掌握民警八小时外动态，以《家访联系制度》掌握民警家庭生活动态，以《队伍思想评析制度》掌握队伍每月发展动态；强化六项监督：向“廉政监督员”

广泛征求意见建议，向报警群众发放《监督跟踪卡》，向服务对象和青少年发放《青年文明号服务卡》和《维权服务卡》，以《社区走访制度》关注民生问题，以《报警回访制度》提升执法服务质量，以《大队领导跟班督察制度》提高规范执勤标准。通过从抓细小问题，抓苗头性问题，做到严格管理与人文关怀相结合，有效预防与内外监督相结合，实现业务工作与队伍建设同步发展，积极推动和谐警队建设迈上新台阶。

二、领导表率，以德育警，积极树立廉荣贪耻的党风正气。

在争创活动中，我们突出“\*\*110”精神的特色教育模式，引导民警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和荣辱观。一是领导先行，当好表率。大、中队领导坚持“五带头、六在先”，以标杆和榜样作用培育锻造队伍，带动凝聚警心，形成拼搏进取、奋发向上、争先创优、团结互助的良好风气。二是德育为主，明荣知耻。紧密结合《公民道德建设实

施纲要》和《人民警察职业道德》的贯彻落实，深入开展富有公安特色的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活动，引导民警旗帜鲜明地分清是非、善恶、美丑的界限，使社会主义荣辱观成为最基本的价值取向和行为准则。从而主动适应公安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挑战、新要求，推动执法能力、服务水平和队伍建设实现新的跨越。三是警示为辅，警钟长鸣。深入学习省厅、市局下发的警示教育文件，观看反腐倡廉的警示教育录像，始终保持对违法违纪行为的高度警惕性，及时发现队伍中、民警中带有苗头性、倾向性的问题，做到“抓早、抓小、抓苗头”，进一步端正执法思想，树立廉政党风，确保队伍无违纪。

三、凝聚警心，以文塑警，大力营造和谐清廉的警营氛围。

在争创活动中，我们紧跟社会主义文化大繁荣的趋势，积极探索并找准公安廉政文化同“\*\*110”精神的结合点，大力营造和谐清廉的警营氛围。一是廉政

文化，丰富多彩。立足本职岗位，积极开展清风颂演讲比赛、廉政宣誓、廉政歌咏比赛、迎奥运篮球比赛等丰富多彩的警营文体活动，陶冶情操，提高修养，进一步树立热爱祖国、服务人民、崇尚科学、辛勤劳动、团结互助、诚实守信、遵纪守法、艰苦奋斗的浩然正气。二是依托共青团，培育载体。大力培育文明创建载体，积极开展扶贫济困、捐资助学、送法进校园、三优服务、诚信服务等文明宣传和主题实践活动，在号户结对中体现爱心，在警校共建中互相促进，在维权服务中帮助青少年健康成长，在法制、安防知识教育宣传中完善自我、提高素质。三是从优待警，春风化雨。大队支委会研究制定《思想政治工作实施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